

中等強國擬重建全球秩序 加強跨地緣多領域合作 加歐印聯手抗美霸權去風險

美國總統特朗普重返白宮以來，屢屢在外交政策上對傳統盟友開刀，包括加拿大等全球中等強國正在意識到，現時是地緣政治格局的分水嶺時刻。路透社等傳媒總結分析，從加拿大、歐盟再到印度，多國正嘗試探索重組全球化新秩序，加強跨地緣多領域合作，降低對美國的依賴程度，實現「去風險化」。

特朗普去年推出針對所有夥伴的「對等關稅」，利用關稅大棒施壓各國接受對美國有利的貿易協議。多數美國盟友起初仍認為貿易磋商有轉圜餘地，不料特朗普接連發難，為強佔丹麥自治領地格陵蘭一度威脅對歐洲盟友加徵關稅，又不願已達成的貿易協議，多次施壓提高加拿大等盟友的關稅。各國逐漸意識到，特朗普已將關稅當作領土擴張和軍事籌碼工具。

面對美國愈發激進的貿易手段、大開貿易保護主義倒車的行為，全球中等強國緊鑼密鼓，開始籌組自己的貿易自由化聯盟。路透社指出，加拿大總理卡尼早前在瑞士達沃斯世界經濟論壇上強調，若以規則為基礎的全球秩序步入歷史，加拿大等國必須團結免受霸權宰割，矛頭直指美國。即使特朗普揚言對加拿大輸美商品加徵100%關稅，卡尼的態度也沒有動搖。

歐洲拉美組南方共同市場

歐盟也不斷加速與全球各國的貿易談判。今年以來，歐盟與拉丁美洲多國組成的南方共同市場，完



■ 歐盟領導人馮德萊恩(右)、科斯塔(左)與印度總理莫迪簽署貿易協議。路透社

成歷時5年的貿易協商，本周還敲定與印度的雙邊貿易協議，有望大幅削減歐盟汽車和印度鋼鐵的關稅。歐盟去年也分別與墨西哥、瑞士和印尼敲定貿易協議。與此同時，面對與美國的雙邊貿易談判進度受阻，

印度也分別與英國和新西蘭敲定貿易協議。

曾任職國際貨幣基金組織(IMF)與世界銀行的經濟學家克魯格早前提議，世界貿易組織(WTO)部分成員國可以排除美國，籌組全新的「全球貿易組織」(GTO)，沿用WTO既有協議

■ 加拿大總理卡尼強調中等國家必須團結免受霸權宰割。美聯社



與爭端解決機制。克魯格認為若GTO成事，將是對美國的警告，「各國的集體談判能力會遠超美國，令特朗普『分而治之』的戰術失效。或能說服美國當局，重返以規則為基礎的跨國合作道路。」

將重心由美轉移至其他國家

美國智庫外交關係協會會長弗洛曼也認為，加拿大和歐洲等盟友相信不會完全放棄美國，但肯定會在美國之外，尋求與有意願的國家另外籌組聯盟，形成新的地緣政治勢力平衡，「現時各國的首要任務是實現貿易、金融和外交多元化，將重心從美國轉移至其他國家，同時發展資助防禦能力，落實更多改革政策。」

弗洛曼還稱，今年的達沃斯世界經濟論壇上，許多中等強國已形成共識，「他們放棄了試圖規勸特朗普、讓他回心轉意的策略。我們觀察到許多國家日後會聚焦於雙邊和多邊合作，探索減少對美國依賴程度的新方法。」

美民主黨促炒國土安全全部部長

美國眾議院民主黨人周二(1月27日)要求總統特朗普立即解僱國土安全全部部長諾姆，否則將在眾院啟動對她的彈劾程序。然而特朗普肯定諾姆的工作，並強調打擊移民後犯罪率下降。「我認為她工作做得很好，邊境完全安全。」

諾姆被指說謊惡毒且無能

美國聯邦執法人員本月在明尼蘇達州採取移民執法行動期間，先後開槍擊斃兩名美國公民，除了觸發騷亂，白宮亦面臨愈來愈大政治壓力。民主黨此番表態源於諾姆對近期ICE探員在明尼阿波利斯槍殺美國公民普雷帶事件後的爭議言論，諾姆此前聲稱普雷帶曾「揮舞武器」並對探員「暴力回應」，但其說法遭多家媒體的視頻證據與分析反駁。

眾議院少數黨領袖杰弗里斯、民主黨黨鞭克拉克及民主黨黨團主席阿吉拉爾在聯合聲明中，譴責國安部「對美國人民施加的暴力必須立即終止」。參議院少數黨領袖、紐約州民主黨參議員舒默亦加入呼籲，直指諾姆是「說謊者、惡毒且無能」。

國土安全全部發言人麥克勞克林則反擊稱，該部門只是在執行國會通過的法律，並批評某些政客「寧願為罪犯辯護」。



■ 諾姆對明州槍擊案解釋惹不滿。法新社

尹錫悅夫人金建希受賄判囚1年8個月

韓國前總統尹錫悅夫人金建希受賄案周三(1月28日)宣判，韓國法院裁定金建希受賄罪成立，操縱股票、違反政治資金法罪不成立，判處金建希入獄1年8個月。她被控在2022年4月至7月期間通過號稱「乾津法師」的全成培，兩次收受統一教高層提供的賄賂。金建希的律師表示，將檢視判決中有關受賄部分，並考慮是否提出上訴。

韓聯社報道，金建希涉嫌在2010年10月至2012年12月期間，參與操縱寶馬汽車在韓經銷商德意志汽車公司的股價，非法獲利約8.1億韓圓(約444萬港元)，並於去年8月被獨立檢察組起訴。金建希還涉嫌於2021年6月至2022年3月與尹錫悅共謀，從「政治捐客」明泰均那裏58次接受價值約2.7億韓圓(約148萬港元)的民意調查服務。

此外，金建希被控在2022年4月至7月期間通過全成培兩次收受統一教高層提供的賄賂，涉案金額達8,000萬韓圓(約43.8萬港元)。

獨立董事在公司涉及監管調查時的應對

如何做好獨董是今天專業界面對的重要課題。

筆者在本年1月7日出席德勤INED Club的一個「提升管治 賦能管理人」的講座，對此加深了認識。據現場調查，出席的獨立非執行董事(下稱獨董)中有18%表示其公司曾涉及監管調查。那麼，他們該如何應對呢？就此，主講人Rachel Chan作出一個簡略的解說，以釋疑慮。

Rachel指出，根據上市條例，獨董的責任和其他董事一樣，共同負責該公司的管理及營運；責任是為上市公司付出，而不是為股東中任何一個組別。獨董作為審計委員會的一員，應對公司

的財務、業務及管理有充分的認識。

監管者(包括交易所、證監會)可以在獲得來自公眾、其他監管者或執法機關的消息下啟動對一間上市公司的調查。內部轉介則來自對公司在股票及衍生工具市場的日常交易的監控、對中介人的檢查或對市場不正當行為或刑事罪行的調查。交易所亦可以發出調查告示，列出問題要求書面回應。交易所則可根據證監條例第183條要求會見公司的人員，要求回答調查項下的問題。

至於獨董的應對，可通過委任法律代表進行，費用由公司支出，財務責任應由「董事及主要職員保險單」覆蓋，而獨董亦應重新檢查他們的委任狀，弄清楚他們的權利及責任。在調查期間，

獨董須與證監會的調查員合作，及時及公開地回答問題。獨董不宜向任何人披露調查的存在或範圍，以免犯上刑事罪。在面對調查時，獨董應認真構思其法律陳詞，並詳細研究調查的內容，找出相關的文件支持自己。

小組討論時，德勤合夥人Mellisa認為獨董宜盡量了解公司業務，而另一合夥人Jon則提出獨董應保留一切紀錄，以維護自己權益。聽完這次講座，筆者獲益良多，不枉此行。

羅文華

銀行專業會士、董事、香港銀行學會考試審核委員會委員

